

证券代码：873372

证券简称：大生泰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预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372	大生泰丰	2022 年 3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沈学明、姚雨漫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梳理后对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未分配利润全部转入下一会计年度。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妥善做好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根据前述规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006）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具体内容详见《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菊梅 0311-84885371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